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信诚精萃、信诚蓝筹基金增加中原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原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原银行为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原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

一、适用基金

(1)信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50002）

(2)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50003）

投资者可通过中原银行开办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二、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有关基金日常转换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敬请查询 2015 年 2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信息可参见届时相关公告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进行咨询。

三、其他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

2、投资者在中原银行办理上述适用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中原银行的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zybank.com.cn

客服电话：95186

2、投资者也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xcfunds.com 查询。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1 日